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屠道文

電話：(06)299-1111#8610

電子信箱：doreentu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7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人(二)字第10406421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教師待遇條例業於104年6月10日公布，施行日期將於行政院訂定後另案函轉通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04年6月29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400798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教師待遇條例全文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197期(總統府網站：<http://www.president.gov.tw>公報系統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私立城光國民中學、臺南市北區天主教私立寶仁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、本局會計室、本局人事室

